

海南今年普通高中招生计划发布

全省招生8.3万余人

新增7所普通高中学校

- 公办学校4所:海口琼山中学谭文学校、三亚立才学校、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民族中学、屯昌大同中学
- 民办学校3所:临高县创新学校、儋州环新英湾黄冈高级中学、海口英雅盛彼德高级中学

2024年海南省普通高中招生计划核定数(部分学校)

主管	学校	招生总数	其中								学校类型
			全省统招	本市县（学校所在地）统招	民族班	自主招生（含特长生）	指标到校	民办学校公费生	单列计划	中外合作办学	
合计		83372									
省属	海南中学（府城校区）	994	230	267	50	93	268		28	58	
省属	海南中学（美伦校区）	312	168	104		31			9		
省属	海南省国兴中学	500	239		200	46			15		
省属	海南省农垦中学	624	135	202		66	202		19		
省属	海南省农垦加来高级中学	312	146	147		10			9		
省属	海南省农垦实验中学	572	269	89	50	57	90		17		
省属	海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728	158	237		73	238		22		
省属	海南热带海洋学院附属中学	416	227	76		24	76		13		
海口	海南华侨中学	1420		568		130	585		17	120	
海口	海口市第一中学	1300		568		130	585		17		
海口	海口实验中学	800		349		80	360		11		
海口	海口市第四中学	832		365		80	376		11		
海口	海口市琼山中学	1040		456		100	470		14		
海口	北京师范大学海口附属学校	650		284		65	293		8		
海口	海口市第二中学	936		759		54	100		23		
海口	海口市长流中学	520		492		28					
海口	海口海港学校	520		520							
海口	海口市琼山华侨中学	832		803		29					
海口	海口市灵山中学	728		686		42					
海口	上海世外附属海口学校	600		524		60			16		
海口	中国人民大学附属中学海口实验学校	360	50	266		36			8		
海口	琼山中学谭文学校	416		416							
海口	海口市体育运动学校	60				60					
海口	海南体育职业技术学院附属业余体校	60				60					
海口	海南枫叶国际学校	450		413		27		10			民办
海口	海口景山学校	455		415		10		30			民办
海口	海南昌茂花园学校	700		630		50		20			民办
海口	海口中学	867		637		60		150	20		民办
海口	海南海政学校	347		311		21		15			民办
海口	海南南海中学	791		711		60		20			民办
海口	海口山高高级实验中学	800		725		45		30			民办
海口	海口嘉勋高级中学	797		739		48		10			民办
海口	海口观澜湖华侨学校	696		611		70		15			民办
海口	海口黄冈金盘学校	697		657		30		10			民办
海口	海口绿城实验学校	600		554		36		10			民办
海口	海南博雅中学	400		361		24		15			民办
海口	北京大学附属中学海口学校	260		214		26		20			民办
海口	海口滨江高级中学	300		260		20		20			民办
海口	海口市罗牛山学校	399		349		40		10			民办
海口	海南观澜湖双优实验学校	500		440		50		10			民办
海口	海南寰岛高级中学	500		480		10		10			民办
海口	海口哈罗礼德学校	100								100	民办
海口	海口英雅盛彼德高级中学	120		108		12					民办
三亚	三亚市第一中学	970		348	100	91	360		11	60	
三亚	三亚市第二中学	312		293		19					

南国都市报6月26日讯(记者 黄婷)近日,海南省教育厅印发通知,下达海南省2024年高中阶段教育招生计划。根据《通知》,核定2024年海南省普通高中招生计划数83372人;核定中职学校招生指导性计划数58338人。

今年海南普通高中学校招生计划数较去年增加7024个,其中“省一级学校”“一市县两校一园”引进工程学校等优质高中增加招生计划数近3000个。我省继续落实“省一级学校”和其他优质普通高中“指标到校”政策,促进区域内初中学校均衡发展。

部分学校实行单列计划录取

2024年起,省属中学、各市县所属省一级学校和引进优质教育资源合作办学学校对不满足学籍和就读年限要求的考生实行单列计划录取。

海南中学、海南省国兴中学和海南省农垦实验中学的“少数民族特招班”计划单列,其中海南中学50名,海南省国兴中学200名,海南省农垦实验中学50名,列入提前批次招生。招录对象为世居在我省的黎族、苗族、回族等少数民族初中应届毕业生,按少数民族聚居市县占招生总数的80%,其他市县占招生总数的20%的比例安排指标。

同时,普通高中学校经批准设立开办的中外合作办学实验班列入中招提前批次招生。

违规录取者不予办理学籍

普通高中学校在当年秋季高一开学后不得再录取新生。普通高中新生学籍建立完毕后,各普通高中学校要在10月底前组织开展一次新生学籍“人籍一致”核查,严禁出现人籍分离、空挂学籍、学籍造假等现象。对违规录取的学生,一律不予办理我省普通高中学籍。

落实“十个严禁”

1.严禁提前结束初中课程,严禁提前分流学生;严禁任何强制或变相要求学生放弃中考、报考中职的行为,严禁以任何形式在学生初中学业结束前提前招录学生,严禁民办普通高中学校与考生签订提前录取协议;2.严禁免试招生、超计划招生、降低分数线招生、违规跨区域招生、招生后违规办理转学;3.严禁学校间混合招生;严禁公办学校参与举办的民办学校以公办学校名义招揽生源;严禁与社会培训机构联合组织以选拔生源为目的的各类考试,或采用社会培训机构组织的考试成绩作为招生依据;4.严禁招收已被中等职业学校等其他学校录取的学生;5.严禁招收未参加当年我省中考的学生;6.严禁招收借读生、人籍分离、空挂学籍;7.严禁普通高中学校的国际班学生转到普通班就读;8.严禁以高额物质奖励、虚假宣传等不正当手段争抢生源;9.严禁收取择校费、与招生入学挂钩的赞助费以及跨学期收取学费;10.严禁公布、宣传、炒作中考“状元”和升学率。



扫码查看
更多学校招生计划